

參賽資格：在臺灣地區之產業界、學術、研究單位之團體或個人均可參加。

競賽組別：

- (1) 掃描探針顯微鏡(SPM)影像組
- (2) 掃描式電子顯微鏡(SEM)影像組
- (3) 穿透式電子顯微鏡(TEM)影像組
- (4) 奈米影像新詩創作組

作品格式：

1. 作品之影像尺寸以 150 × 170 mm 為上限，影像右下方必須加註刻度尺(scale bar)，上傳的影像檔案以 BMP、TIFF 或 JPEG 格式為限。新詩創作，行數不得超過 40 行，總字數不得超過 600 字為原則，新詩作品上傳的檔案以 word、pdf 或 power point 格式為限。所有各類組之作品皆必須有中文與英文的文字說明，至多 400 字，附件一為作者預先編輯之參考格式。
2. 「奈米影像新詩創作組」競賽項目，期待透過科技人的奈米影像與人文藝術內涵結合，以奈米影像作為新詩創作的靈感；使用圖與詩詞的方式呈現(附件一為參考格式)，或使用影像圖組、詩詞與配樂結合的方式呈現(檔案格式為 PowerPoint)。

參賽方式：報名者須於 102 年 8 月 20 日前，將「2013 台灣奈米影像暨奈米新詩創作競賽」之作品上傳至 <http://nano.ncku.edu.tw/image2013/>，並將授權書(格式詳如附件二)郵寄至台南市 70101 東區大學路 1 號 國立成功大學自強校區 微奈米中心科技大樓 9036 室 林俞伶小姐 收(註明報名 2013 台灣奈米影像暨奈米新詩創作競賽)。

評選方式：由承辦單位聘請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擔任評選委員，依遴選標準於各組之中挑選第一至第三名各乙名，以及佳作三名，各獎項可從缺。奈米影像暨奈米新詩創作競賽各組之獎勵如下表所列。

2013 奈米影像暨奈米新詩創作競賽各組之獎勵

獎項	人數	獎金	獎狀
第一名	乙名	25,000 元	乙張
第二名	乙名	15,000 元	乙張
第三名	乙名	10,000 元	乙張
佳作	三名	5,000 元	乙張

遴選標準：影像內容30%、難度30%、文字說明內容20%、創意20%。(若能夠利用一般功能之儀器獲得極佳之影像者將在難度項目加重計分)。

公佈競賽成果：102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二) 網路公告，獲獎者將以電話通知。

頒獎日期及地點：102 年 10 月 4 日 (星期五)，台北市世貿中心展覽館